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上海市人大代表信息管理系统”

项目单位：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主管部门：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委托单位：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评价机构：上海泰乙税务师事务所

2018年6月20日

“上海市人大代表信息管理系统”项目摘要

概述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关于“通过建立健全代表联络机构、网络平台等形式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联系”的精神，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制定了《关于通过网络平台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联系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要求统筹规划：一是要加强各级人大门户网站建设，建立人大机关联系代表和群众的网络平台；二是要建立服务代表履职的网络平台，进一步密切代表与人民群众的联系；三是要重视即时通讯工具等新兴媒体的运用，更好服务代表联系群众。按照上述实施意见要求，适应信息技术发展新形势，以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联系为重点，紧密结合机关信息化建设工作实际，建设人大代表综合管理系统，为更新完善人大代表信息、加强人大机关同人民群众联系，充分发挥代表作用提供有力信息技术保障，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

根据十八届三中全会的精神与全国人大常委会的意见，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以下简称“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设立了“上海市人大代表信息管理系统”项目，用以实现以下目标：一是对市人大代表基本信息、简历、代表换届选举、履职、参会、活动等资料数据进行有效管理；二是为代表提供议案建议提交工具及其他辅助工具；三是为人大机关办公信息资源平台提供可靠的基础数据，实现代表管理自动化、内容数字化、访问网络化。

2017年度“上海市人大代表信息管理系统”项目的主要实施内

容有：（1）完成信息管理系统的设计与应用系统的开发。（2）完成各项设备及软件的采购及部署工作。（3）利用现有系统进行数据集成。（4）完成项目试运行，修正项目各组成部分联调中出现的问题及软件问题。

2017 年度“上海市人大代表信息管理系统”项目预算为 98.62 万元，实际执行 96.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7.95%。

一、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对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的 2017 年度“上海市人大代表信息管理系统”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进行了客观公正的评价，项目总得分为 92 分。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级为“优”。具体评分表如下：

2017 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得分统计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及以上）指标		权重	指标权重	绩效分值
A 项目 决策 12	A1 项目 立项 6	A11 战略目标适应性	A111 项目与预算单位相关职能的相适应情况	3	100%	3
		A12 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A121 项目立项的政策文件支持度	3	100%	3
	A2 项目 目标 6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100%	3
		A22 绩效指标的明确性		3	100%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及以上）指标	权重	指标权重	绩效分值	
B 项目管理 23	B1 投入管理 3	B11 预算执行率	3	100%	3	
	B2 财务管理 6	B21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100%	3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100%	3	
	B3 项目实施 14	B31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8	50%	4
		B32 项目管理制度的执行有效性 6	B321 政府采购流程合规性	3	100%	3
			B322 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3	100%	3
C 项目绩效 65	C1 项目产出 47	C11 项目计划实际完成率 20	C111 信息管理系统的设计开发计划完成率	5	100%	5
			C112 软硬件采购及部署计划完成率	5	100%	5
			C113 数据集成计划完成率	5	100%	5
			C114 系统试运行及修正计划完成率	5	100%	5
	C12 计划完成及时性 16	C121 信息管理系统的设计开发计划完成及时率	4	100%	4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及以上）指标	权重	指标 权重	绩效 分值	
		C122 软硬件采购及部署 计划完成及时率	4	100%	4	
		C123 数据集成计划完成 及时率	4	100%	4	
		C124 系统试运行及修正 计划完成及时率	4	100%	4	
		C13 计划完成质量 情况 11	C131 软硬件采购验收质 量情况	5	100%	5
			C132 系统运行验收情况	6	100%	6
		C2 项目 效益 18	C21 满意度调查情 况 10	C211 项目管理单位对项 目实施和成果的满意度	5	100%
	C212 信息共享部门的对 项目成果满意度			5	100%	5
	C22 项目可持续性 8		C221 部门长效机制建设 情况	8	50%	4
	绩效分合计			100	---	92

（二）实施情况

1、项目立项情况： 2017 年度 “上海市人大代表信息管理系统”项目根据评价的最终结果，项目决策的战略目标和国家的有关要求相符。且项目的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的战略发展目标与《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年度工作要点》、《关于通过网络平台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联系实

实施意见》、《人大机关信息化建设三年规划》、《“十三五”国家政务信息化工程建设规划》等文件要求相符。

2、项目实施内容：2017年度“上海市人大代表信息管理系统”项目制定了上海市换届选举工作平台标准规范体系，建设了市人大代表信息资源库，建设了应用支撑平台，定制满足市人大代表选举业务的应用系统，建设了完整的现场指导、运行维护、服务支持体系，完成了软硬件设备采购与部署工作。

3、项目实施情况：2017年度“上海市人大代表信息管理系统”项目的实施情况较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系统开发、试运行、验收及采购部署工作均按计划内完成，及时性情况和质量情况均较好，保证了人大代表信息管理系统按时投入运行，也确保了系统的安全、可靠、稳定运行。

4、后勤保障工作：通过政府公开招标采购的方式，对多家投标供应商进行科学比选，与上海众恒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中也对软硬件质量、系统开发人员要求等制定了相关合同条款。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涉密人员管理制度》、《项目实施人员日常行为规范》等一系列业务实施规范的保障，很大程度上减少了人为的差错。经过上述努力，2017年度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上海市人大代表信息管理系统”项目的工作计划已顺利完成，同时工作完成的及时性和工作质量也得到了较大保障。

（三）项目绩效

1、2017年度“上海市人大代表信息管理系统”项目财政预算批

复为 98.62 万元，实际执行 96.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7.95%，项目实际执行率高于 9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优秀。

2、项目产出情况

(1)项目建设了标准规范，制定了上海市换届选举工作平台标准规范体系，包括基础标准规范、参考标准规范、基本代码标准规范、安全标准、管理标准、业务标准等。

(2)建设了市人大代表信息资源库，整合了全市人大代表选举的业务信息。

(3)建设了应用支撑平台，通过应用支撑平台的建设，市人大常委会、市人大常委会及相关单位系统管理者可直接在平台上增设和运行新的应用系统，满足业务应用的整合和持续扩展性，提高响应业务需求不断变化的能力，提供标准接口、集成机制和构件集，为相关应用系统的开发和运行提供基础性的共性服务，为相关部门、单位之间实现业务资源、数据资源共享和协同工作提供支撑，使系统各级各类应用能够有机整合。应用支撑平台包括信息门户管理、报表工具、数据交换、应用服务中间件，为应用系统的建设提供有力的支撑和服务。

(4)定制了满足市人大代表选举业务的应用系统，业务应用系统的定制紧密结合市人大代表选举工作的实际业务需要，建设完成：初步候选人信息管理，初步候选人转化为正式候选人信息管理，候选代表信息管理，候选代表分配到选举单位信息管理，正式代表信息管理，统计分析，权限管理等子系统，实现市人大代表信息的电子化采

集、网络化传输、自动化比对、信息化互动。

(5) 建设了完整的现场指导、运行维护、服务支持体系，贯彻市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领导小组和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做好市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的意见，针对换届选举工作中各级机构的职责，配置相关软硬件设施，提供业务支撑功能，建设完整的现场指导、运行维护、服务支持体系，保障市人大代表选举严格按照程序、依法有序、顺利圆满地完成。

(6) 完成了软硬件设备采购与部署，实现现有系统间数据集成，并完成项目整体试运行，修正试运行中各组成部分联调中的问题与软件 BUG，解决所有缺陷并验收项目。

3、(1) 项目完成及时性情况：根据项目实施进程，2017 年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上海市人大代表信息管理系统”项目中所要求的开发计划和相关要求，审核系统建设的相关时间，系统功能的开发是根据计划安排完成的，各项功能也在时间点内完成，所以及时性情况较好。同时，软硬件采购及部署工作均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所以及时性情况较好。

(2) 项目完成质量情况：根据上海众恒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项目实施总结以及项目形成的验收报告，2017 年度上海市人大代表信息管理系统已正常投入使用，运行情况稳定良好，无系统安全问题发生，信息管理系统稳定性情况良好。无软硬件质量问题发生，软硬件采购验收质量情况良好。所以项目完成质量情况良好。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2017年度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上海市人大代表信息管理系统”项目的立项适应性和立项依据较好。

2017年度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上海市人大代表信息管理系统”项目的设立是为了整合管理市人大代表基本信息、简历、代表换届选举、履职、参会、活动等资料数据，为代表提供议案建议提交工具及其他辅助工具，为人大机关办公信息资源平台提供可靠的基础数据，实现代表管理自动化、内容数字化、访问网络化，与预算单位相关职能相适应。同时，本项目的开展符合《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年度工作要点》、《关于通过网络平台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联系实施意见》、《人大机关信息化建设三年规划》、《“十三五”国家政务信息化工程建设规划》等政策的要求，有利于推动我国机关信息化建设工作的发展。

2、2017年度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上海市人大代表信息管理系统”项目的财务管理及业务管理情况较好，项目的实际绩效得到较好保障。

2017年度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上海市人大代表信息管理系统”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有较全面的财务管理制度作保障，整个实施过程能较好地执行相关的制度要求，所以资金使用合规性情况较好，也使得预算的最终执行有了严肃性和规范性。

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通过政府公开招标采购的方式，对多家投标供应商进行科学比选，与上海众恒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中也对软硬件质量、系统开发人员要求等制定了相关合同条款。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涉密人员管理制度》、《项目实施人员日常行为规范》等一系列业务实施规范的保障，很大程度上减少了人为的差错。经过上述努力，2017年度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上海市人大代表信息管理系统”项目的工作计划已顺利完成，同时工作完成的及时性和工作质量也得到了较大保障。

（二）存在的问题

1、项目管理部门对实施单位建立的验收考核制度不够完善，需进一步优化和完善考核措施，进一步完善对项目实施的结果和质量的把控制度。

2、项目管理部门对项目跟踪监管制度有待完善。建设的时间节点与期限需进一步强化，考评跟踪需规范化。

（三）建议

1、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完善验收考核制度，可以引进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对项目完成结果及质量进行验收，确保项目成果不存在后续漏洞，不会对正常工作造成影响。

2、建议项目单位根据项目情况，建立相应跟踪监管制度。设立相应的时间节点和考核期限，实时把控项目实施进度，确保项目能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